

# 陆河县财政局文件

陆河财社（2018）7号

---

## 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和省促进就业 创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

陆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中央和省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社（2017）318 号）文精神，为提高预算完整性，均衡预算执行进度，现下达你单位 2018 年中央和省财政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共 350 万元（其中：就业政策类补贴 99 万元，列“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”科目；省级劳动力技能晋升培训补贴 100 万元，列“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”科目；就业政策类补贴 151 万元，列“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”科目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下达的资金专项用于劳动力技能晋升培训补贴、就业补助、创业常规性补贴等支出。

三、请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规定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资金专款专用，不得挤占和挪用，对虚报冒领、截留挪用、套取补助资金及造成资金损失的，将按照有关规定追究有关责任人责任。



---

抄送：叶子美常务副县长。

---

陆河县财政局

2018年1月11日印发

---